

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

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

第二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编制单位）：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声 明

- 1、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2、报告涂改无效，部分复制无效。
- 3、验收监测仅对当时工况及环境状况有效。

目录

1、项目概况	5
2、验收依据	6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6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6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6
2.4 其它.....	6
3、项目建设情况	7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7
3.2 建设内容.....	7
3.4 水源及水平衡.....	10
3.5 生产工艺.....	11
3.6 项目变动情况.....	12
4、环境保护设施	14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4
4.1.1 废水.....	14
4.1.2 废气.....	14
4.1.3 噪声.....	14
4.1.4 固（液）体废物.....	15
4.1.5 辐射.....	15
4.2 其他环保设施.....	15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5
5、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8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6、验收执行标准	21
6.1 废水排放标准.....	21
6.2 废气排放标准.....	21
6.3 噪声排放标准.....	21
6.4 固体废物贮存标准.....	21
6.5 总量控制指标.....	21
7、验收监测内容	22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2
7.1.1 验收监测内容.....	22
7.1.2 验收监测点位.....	22

8、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1 监测分析方法.....	24
8.2 监测仪器.....	24
8.3 人员能力.....	24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5
9、验收监测结果	26
9.1 生产工况.....	26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6
9.2.1 污染物排放及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26
9.2.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29
10.1 工程基本情况和环保执行情况.....	30
10.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30
10.2.1 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30
10.2.2 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30
10.2.3 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30
10.2.4 固废.....	30
10.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30
10.3 卫生防护距离.....	31
10.4 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对照情况.....	31
10.5 总结论.....	32
10.6 建议.....	32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单位：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C1819 其他机织服装制造

建设地点：常熟市海虞镇肖桥村福山塘东路 2 号、4 号

投资总额：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5%；第一阶段已投资 8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12.5%；本次为第二阶段验收，实际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0%。本次验收后，项目将整体验收完成。

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1-1。

表 1-1 项目基本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项目由来	企业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在常熟市海虞镇肖桥村福山塘东路2号、4号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项目投资200万元，利用原有厂房建筑面积9301.7平方米，购置相关设备，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年加工保暖内衣100万件。第一阶段已投资80万元，除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未购置外，其余设备均已购置完成，并且于2023年10月17日完成环保验收；本次为第二阶段验收，投资60万元，购置3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本次验收后，项目将整体验收完成。
2	环评	2022 年 7 月，由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	环评批复	2022 年 12 月 5 日，通过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苏环建[2022]81 第 0635 号）。
4	建设周期	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完成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为第二阶段验收，第二阶段主要购置了 3 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于 2024 年 12 月同步竣工。
5	验收工作过程	◆ 企业于 2025 年 1 月着手开展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 本次第二阶段验收工作内容与范围为公司位于常熟市海虞镇肖桥村福山塘东路 2 号、4 号的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第二阶段建设内容。 ◆ 按照制定的验收监测方案委托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其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1 月 17 日对废气进行了监测，出具检测报告 SCDT/C25010803。 ◆ 在现场调查及对比验收监测数据的基础上于 2025 年 2 月形成了《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 年）第 682 号令；
- (2)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苏环规（2015 年）3 号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 (3)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 (4)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
- (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32/4385-202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7 月；
- (2) 《关于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环建[2022]81 第 0635 号，苏州市生态环境局，2022.12。

2.4 其它

- (1) 《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2) 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检测报告，SCDT/C25010803。

3、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海虞镇肖桥村福山塘东路 2 号、4 号，购置相关设备，年加工保暖内衣 100 万件。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点。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周围概况图见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见图 3。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3.1-1，3.1-2。

表 3.1-1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人）	功能
空气环境	肖桥集镇	NE	310	150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钱家庄	NE	70	100	
	钱家宅基	NE	445	50	
	殷家宕	E	290	30	
	秀金浜	SE	138	250	
	曹家坝	S	80	100	
	盛家巷	SW	388	50	
	庄家湾	SW	67	120	
	曹家湾	W	290	100	
	江家院	NW	184	80	
地表水环境	肖家桥	NW	245	60	（GB3838-2002） IV类水质
	附件小河（纳污河道）	E	紧邻	小河	
声环境	北福山塘	W	10	中河	（GB3096-2008） 2 类标准
	肖桥集镇	NE	310	150	
	钱家庄	NE	70	100	
	钱家宅基	NE	445	50	
	殷家宕	E	290	30	
	秀金浜	SE	138	250	
	曹家坝	S	80	100	
	盛家巷	SW	388	50	
	庄家湾	SW	67	120	
	曹家湾	W	290	100	
生态	江家院	NW	184	80	《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 （苏政发〔2020〕1 号）
	肖家桥	NW	245	60	
生态	望虞河（常熟）清水通道维护区	东南	2000m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 （苏政发〔2020〕1 号）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3.2-1。

表 3.2-1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内容对比情况一览表

名称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	第一阶段实际建设内容	本次第二阶段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年加工保暖内衣 100 万件。	第一阶段除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未	第二阶段购置 3 台天然气蒸	取消建设 1 台复合机、1 台

名称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	第一阶段实际建设内容	本次第二阶段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购置外，其余设备均已购置完成。年加工保暖内衣 50 万件。	汽发生器，建成后年加工保暖内衣 50 万件。	热转印机。	
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5%。	项目第一阶段已投资 8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12.5%。	第二阶段主要购置 3 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实际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0%。	取消建设 1 台复合机、1 台热转印机，减少投资。	
定员与生产制度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一班制）。	第一阶段实际不新增员工，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一班制）。	第二阶段实际不新增员工，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一班制）。	相符	
储运工程	仓库		1000m ²	1000m ²	依托现有	相符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本项目减少用水量 71.8t/a。	项目第一阶段已减少用水量 71.8t/a。	依托现有	相符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	本项目新增排水量。	本项目新增排水量。	本项目新增排水量。	相符
	供电系统		新增用电量 3.2 万度/年。	第一阶段新增用电量 1.6 万度/年。	第二阶段新增用电量 1 万度/年。	取消建设 1 台复合机、1 台热转印机，减少用电量。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村分散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放。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村分散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放。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村分散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放。	相符
	废气处理	燃烧烟气	1#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2#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未建设	1#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2#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实际增加 3 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二用一备），故增加一根排气筒 DA003

名称			环评及批复 建设内容	第一阶段 实际建设内容	本次第二阶段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3#蒸汽发生器 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3 排 气筒排放。	
		复合、 热转 印非 甲烷 总烃	复合、热转印废气 经二级活性炭吸 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 DA004 排气筒排放。	复合废气经二级 活性炭吸附装置 处理后经 15 米高 DA004 排气筒排 放。	/	取消建设 1 台 复合机、1 台 热转印机
		噪声 治理	合理布置、减震隔 声等,厂界达标排 放	合理布置、减震隔 声等,厂界达标排 放	依托现有	相符
		固废 治理	固废暂存场所 30m ² , 危废仓库 15m ²	固废暂存场所 30m ² , 危废仓库 15m ²	依托现有	相符

表 3.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条/间)					备注
			环评量		第一阶段 扩建后全 厂量	第二阶段 扩建后全 厂量	变化量	
			扩建前	扩建后				
1	圆机	/	20	20	20	20	0	相符
2	电动裁剪刀	/	10	10	10	10	0	相符
3	拷边机	/	5	5	5	5	0	相符
4	平缝机	/	20	20	20	20	0	相符
5	套口机	/	3	3	3	3	0	相符
6	滚边机	/	3	3	3	3	0	相符
7	蒸汽发生器	LSG0.15-0.7-S	2	0	2	0	0	相符
8	蒸汽发生器	LSS-0.6-0.7-S	2	0	2	0	0	相符
9	蒸汽发生器	LHG0.3-0.7-SC	1	0	1	0	0	相符
10	蒸汽发生器	蒸发量 0.3t/h	0	1	0	0	-1	实际增 加 3 台天 然气蒸 汽发生 器（二用 一备）
11	蒸汽发生器	蒸发量 1.5t/h	0	1	0	0	-1	
12	蒸汽发生器	蒸发量 0.5t/h	0	0	0	2	+2	
13	蒸汽发生器	蒸发量 1t/h	0	0	0	1	+1	
14	整理机	/	6	6	6	6	0	相符
15	定烫机	/	1	1	1	1	0	相符

16	烫平机	/	10	10	10	10	0	相符
17	复合机	/	0	2	1	1	-1	取消建设1台
18	热转印机	/	0	1	0	0	-1	取消建设1台

表 3.3-1 原辅材料及燃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组分/规格	年用量（t/a）						备注
			环评量			第一阶段扩建后实际使用量	第二阶段扩建后实际使用量	变化量	
			扩建前	扩建后	变化量				
1	纱	/	2250	1500	-750	1500	1500	0	相符
2	面料	/	0	200	+200	100	100	-100	取消建设1台复合机，减少用量
3	绒料	/	0	300	+300	150	150	-150	
4	柔软剂	氨乙基氨丙基聚二甲基硅氧烷92.0%、十甲基环五硅氧烷4.0%、环状二甲基聚硅氧烷4.0%	9.9	6.6	-3.3	6.6	6.6	0	相符
5	固色剂	多乙烯多胺	1.65	1.1	-0.55	1.1	1.1	0	相符
6	成品转印纸	/	0	0.1	+0.1	0	0	-0.1	取消建设1台热转印机，减少用量
7	热熔胶	聚酯	0	25	+25	12.5	12.5	-12.5	取消建设1台复合机，减少用量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第二阶段依托现有员工，故不新增生活污水；且无生产废水产生。

本项目建成后水平衡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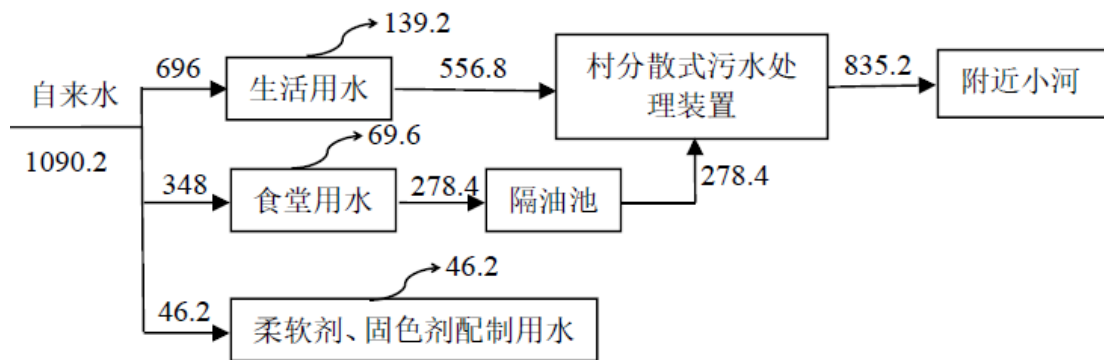


图 3.4-1 本项目建成后水平衡图 (t/a)

3.5 生产工艺

3.5.1 工艺流程

本次第二阶段仅将生物质蒸汽发生器替换为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取消热转印工艺。具体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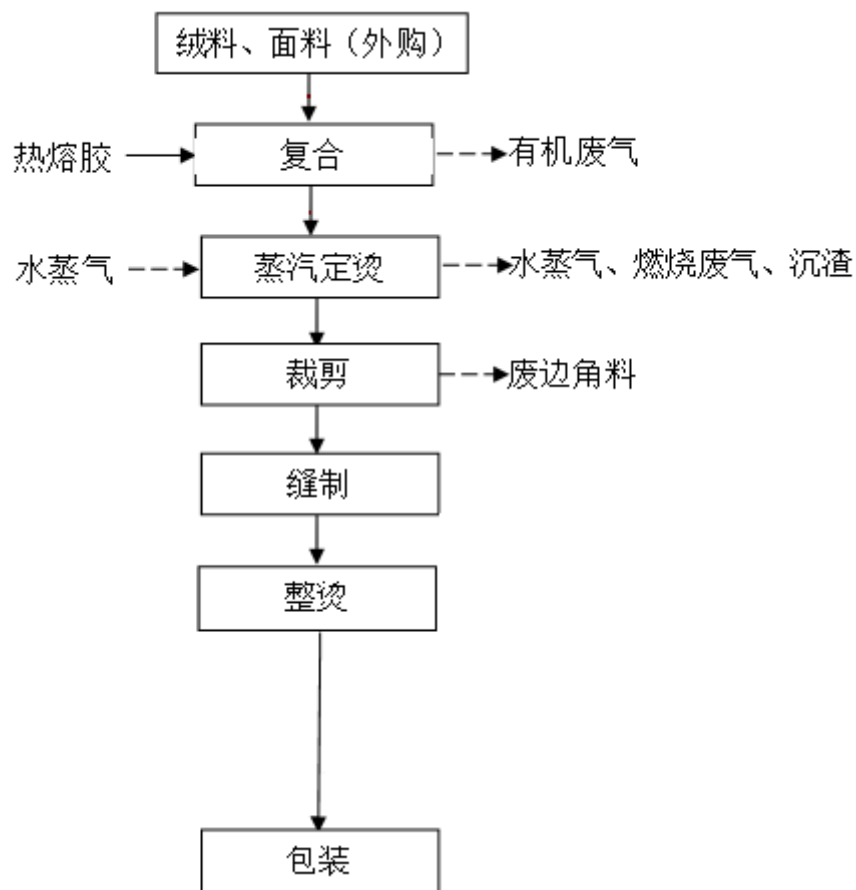


图 3.5-1 生产工艺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1) 复合：复合机通过电加热融化热熔胶，将面料和绒料复合为一体。此过程

会产生有机废气。

(2) 蒸汽定烫：定烫机通过蒸汽稳定面料和绒料的尺寸（定烫温度 180~210℃）。此过程主要会产生水蒸气。

(3) 裁剪：将需要裁制的布匹用电动裁剪刀进行裁剪。此过程会产生废边角料。

(4) 缝制：使用缝纫机将裁剪好的布匹缝纫制成成衣。

(5) 整烫：利用蒸汽将烫平机温度加热至 100℃，在烫台上将衣物进行熨烫整理。

(6) 热转印：部分服装要印刷标志，采用热转印工艺。通过热转印机（电加热，转印温度约 160℃，转印压力 0.5kg/cm²）将转移纸上图案印到面料上。此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废纸。（本工艺拟第二阶段建设，本次第一阶段验收无此工艺）

(7) 包装：将成品保暖内衣打包。

3.6 项目变动情况

对照《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苏环建[2022]81 第 0635 号）要求，结合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环境影响变动分析见下表 3.6-1。

表 3.6-1 环境影响变动分析

序号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项目对照情况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不涉及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不涉及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无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地点		
5	项目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不涉及
生产工艺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下列情形之一：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

		环评中新增 2 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实际新增 3 台；天然气用量不变，故污染物产生量不增加。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不涉及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环境保护措施

8	废气、废水污染物纺织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环评中新增 2 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实际新增 3 台，故增加一个废气排放口。此排放口为一般排放口，不属于主要排放口。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根据以上分析，并结合《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进行综合分析，本公司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未发生重大变动。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设依托现有员工，故不新增生活污水；且无生产废水产生。

4.1.2 废气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设废气主要来源于天然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公司废气治理情况与环评批复情况对比表格如下：

表 4.1-1 公司废气治理情况表

废气类别	环评设计处理情况	第一阶段 实际执行情况	第二阶段 实际执行情况	备注
燃烧烟气	1#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2#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未建设	1#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2#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3#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	实际增加 3 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二用一备），故增加一根排气筒 DA003
复合、热转印非甲烷总烃	复合、热转印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 DA004 排气筒排放。	复合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 DA004 排气筒排放。	/	取消建设 1 台复合机、1 台热转印机

4.1.3 噪声

本项目第二阶段噪声主要新增3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噪声源强较小。

本项目拟采用的噪声治理措施：

- （1）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音、震动小的设备；
- （2）在工程设计中将设备均置于室内，同时设备加设防振基础，以阻挡噪声传播，可以削减噪声20dB(A)左右；
- （3）布置绿化带，降低厂界环境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2 噪声源及防治措施表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噪声源强 dB(A)	防治措施	距最近厂界位置（m）	降噪效果 dB(A)	备注
复合机	1	65	合理布局、	4E	20	第一

治理设施风机	1	80	隔声、	2E	20	阶段
--------	---	----	-----	----	----	----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第二阶段无危废、一般固废产生。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3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转移量以及去向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量 (吨/年)	第一阶段实际 产生量(吨/年)	第二阶段实际 产生量(吨/年)	处置情况
1	边角料	一般固废	181-009-01	5	2.5	/	相关收购单位
2	空桶	/	/	1.125	1.125	/	生产厂商回收利用
4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900-039-49	1.0736	1.0736	/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4.1.5 辐射

本项目不使用辐射装置。

4.2 其他环保设施

表 4.2-1 其他设施建设情况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内容	第一阶段 实际建设情况	本次第二阶段 实际建设情况
1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排污口符合“一明显、二合理、三便于”的要求，即环保标志明显，排污口设置合理、排污去向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监督管理，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环监[1996]463号）的规定，对各排污口设立相应的标志牌。	已设置符合要求的采样口及环保标志牌	已设置符合要求的采样口及环保标志牌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第一阶段已投资 8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12.5%；本次为第二阶段验收，实际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0%。本次验收后，项目将整体验收完成。项目具体环保投资分布情况见表 4.3-1。

表 4.3-1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名称	环保措施	环评投资 (万元)	第一阶段 实际投资 (万元)	第二阶段 实际投资 (万元)	备注
废气	复合、热转印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 DA004 排气筒排放。	6	6	/	相符
	1#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	0	0	0	相符
	2#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固废	固废暂存场所 30m ² ，危废仓库 15m ²	1	1	依托现有	相符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消声；合理布局	1	1	依托现有	相符
事故应急措施	保证安全通道、节能电器、节水设施和消防措施设备完好运行	/	/	依托现有	相符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落实环境管理人员；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监测。	2	1	1	相符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	/	/	/	/
合计	/	10	9	1	相符

表 4.3-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措施	第一阶段实际建设情况	第二阶段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气	复合、热转印	非甲烷总烃	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 DA004 排气筒排放。	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 DA004 排气筒排放。	/	取消建设 1 台复合机、1 台热转印机
	天然气燃烧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2#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未建设	1#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2#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3#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 8 米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	实际增加 3 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二用一备），故增加一根排气筒 DA003
废水	雨污分流		雨污管网建设	雨污管网已完成建设	/	已落实
固废	边角料、废纸收集后综合利用；废活性炭贮存于危废仓库中，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边角料、废纸收集后综合利用；废活性炭贮存于危废仓库中，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	已落实
噪声	生产、公辅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消声；合理布局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消声；合理布局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消声；合理布局	已落实

事故应急措施	保证安全通道、节能电器、节水设施和消防措施设备完好运行	已保证安全通道、节能电器、节水设施和消防措施设备完好运行	依托现有	已落实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落实环境管理人员；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监测	已落实环境管理人员；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监测	已落实环境管理人员；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监测	已落实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	已完成建设	/	已落实

5、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关于本次验收报告项目的主要结论与建议摘录如下：

综合结论：

(1) 废气

表 5.1-1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表

类别	污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及要求
废水	项目运营后，不产生废水污染物。	项目仅在厂房内安装设备，不改变建筑现状，故不评价施工期环境影响。
废气	本项目复合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	
固体废物	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废活性炭等各类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手续。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他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噪声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总量	本项目运营后，废气污染物在区域范围内平衡；无废水产生；固废“零”排放，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5.2-1 苏环建[2022]81 第 0635 号批文执行情况表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落实结论
一、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建设地点：常熟市海虞镇肖桥村福山塘东路 2 号、4 号。建设内容：年增产保暖内衣 100 万件。	项目建设地点：常熟市海虞镇肖桥村福山塘东路2号、4号。建设内容：第二阶段建成后年加工保暖内衣50万件。	落实
1、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	本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和新增生活	落实

区排水管网，本项目不得有生产工艺废水和新增生活污水排放。	污水排放。	
2、本项目能源用电、天然气，不得设置燃煤炉（窑）。本项目复合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由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DA003排气筒排放；1#、2#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DA001排气筒排放，3#-5#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DA002排气筒排放。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表3标准，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标准，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1标准。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成后所用能源为电能、天然气，无燃煤炉（窑）。本项目复合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由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DA004排气筒排放。1#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8米高DA001排气筒排放。2#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8米高DA002排气筒排放。3#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8米高DA003排气筒排放。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表3标准，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标准。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1标准。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落实
3、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成后通过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根据监测报告，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落实
4、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废活性炭等各类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手续。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成后在营运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相关收购单位；废活性炭委托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的固废可做到“零”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落实
5、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以复绒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50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以复绒车间为边界设置50m的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落实
6、严格落实环境风险的防范措施，避免风险事故。建设单位应强化环境风险意识，从技术、工艺、管理等方面加强落实防范措施；认真落实《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文件通知要求。 你公司在项目设计、施工建设和生产中总平面布局以及主要工艺设备、储运设施、公辅工程、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使用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应遵守设计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应对污水处理、粉尘治理等各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	——	——

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7、按苏环控[97]122 号文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企业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落实
8、建设单位应按环评报告所述的企业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	企业后续将按照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	落实
四、本项目总量指标按经核定的《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执行。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本项目实际排放总量能满足《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的总量指标。	落实
五、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你公司应当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	——
六、你公司应当依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规定，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生态环境部门将依法进行查处。	企业已进行排污登记，登记编号：320520196808044415001Y	落实
七、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组织开展该工程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	——
八、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我局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	企业做好相关信息公开工作。	落实
九、如该项目所涉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生变化，应执行最新的排放标准。	不涉及	——
十、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设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重新审核。	不涉及	——

6、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关于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熟市环境保护局，苏环建[2022]81 第 0635 号，2022 年 12 月 5 日）

确定本次竣工验收评价标准如下：

6.1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设托现有员工，故不新增生活污水；且无生产废水产生。

6.2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设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有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

表 6.2-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执行标准
		排气筒(m)	速率(kg/h)	
颗粒物	10	8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
二氧化硫	35		/	
氮氧化物	50		/	

6.3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第二阶段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噪声排放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6.3-1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点位	标准	噪声限值 dB(A)
		昼间
东、南、西、北侧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	60

6.4 固体废物贮存标准

本项目第二阶段无危废、一般固废产生。

6.5 总量控制指标

表 6.5-1 项目第二阶段总量控制指标（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第二阶段污染物排放量（t/a）
废气	颗粒物	0.0217
	二氧化硫	0.0304
	氮氧化物	0.0711

7、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验收内容包括环评批复内容验收，建设工程内容验收，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环保管理要求验收。根据《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踏勘、资料查阅、确定本次验收监测内容，详见表 7.1-1，7.1-2。

表 7.1-1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治理方式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01、DA002、DA003	/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7.1-2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东厂界外 1 米 N2	连续等效(A)声级	监测 2 天，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南厂界外 1 米 N3		
	西厂界外 1 米 N4		
	北厂界外 1 米 N1		

7.1.2 验收监测点位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7.1-1。

(1) 监测日期：2025 年 1 月 16 日、1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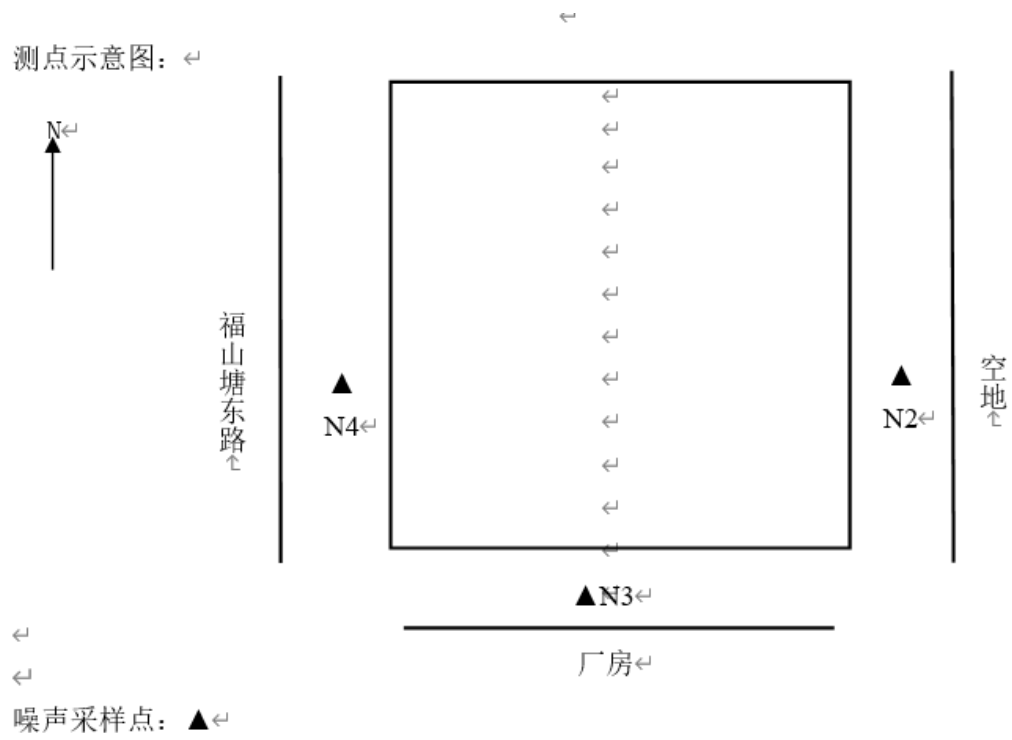


图 7.1-1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8、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1

表 8.1-1 监测分析方法

分析项目	检测依据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二氧化硫	固定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HJ 1287-2023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8.2 监测仪器

本项目涉及的监测/分析仪器详见下表 8.2-1：

表 8.2-1 监测/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规格型号	设备名称
FX-08-3	PT-124/85S	电子天平
CY-02-2	崂应 3012H 型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CY-02-2	崂应 3012H 型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CY-28-1	HC10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CY-17-1	AWA5688	声级计

8.3 人员能力

项目验收监测单位为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参加本次竣工验收监测现场采样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报告编制人员，均经培训合格后并持证上岗。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设托现有员工，故不新增生活污水；且无生产废水产生。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各项污染性对应检测方法规定执行。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对采样仪器的流量计定期进行校准。

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合

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总负责人审定。

- A、两次测试废气流量相对误差不得超过 20%。
- B、进现场前相关检测部门对所有测试仪器进行校验。
- C、监测人员持证上岗，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进行现场测试。
- D、监测期间生产设备负荷达到设计负荷的 75%以上。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期间 2025 年 1 月 16 日天气多云，昼间风速为 1.9 米/秒；2025 年 1 月 17 日天气晴，昼间风速为 1 米/秒；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所要求的气候条件（风速小于 5.0 米/秒）。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小于 0.5dB 测量结果有效。

9、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5 年 1 月 16 日、1 月 17 日）该公司正常生产，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转正常，监测期间生产情况见表 9.1-1。

表 9.1-1 生产工况汇总表

日期	主要产品名称	当天产品日生产量	年工作时间（天*小时）	折算年产量	设计生产能力	运行负荷（%）
2025-1-16	保暖内衣	1517 件	300*8	45.5 万件	50 万件	91
2025-1-17	保暖内衣	1517 件	300*8	45.5 万件	50 万件	91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污染物排放及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设托现有员工，故不新增生活污水；且无生产废水产生。

9.2.1.2 废气

2025 年 1 月 16 日、2025 年 1 月 17 日，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废气进行监测，出具报告 SCDT/C25010803，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9.2-1。

表 9.2-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DA001	2025/1/16	标干风量（m³/h）		403	492	469	455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5.3	1.5	2.7	3.2	/	/
			折算浓度（mg/m³）	8.2	2.5	3.6	4.8	10	是
			排放速率（kg/h）	2.14×10 ⁻³	7.38×10 ⁻³	1.27×10 ⁻³	1.46×10 ⁻³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ND	3	3	ND	/	/
			折算浓度（mg/m³）	/			ND	35	是
			排放速率（kg/h）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24	7	10	14	/	/
			折算浓度（mg/m³）	/			20	50	是
			排放速率（kg/h）	/			6.37×10 ⁻³	/	/
DA002		标干风量（m³/h）		807	806	834	816	/	/

DA003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7	2.1	1.3	2.0	/	/
			折算浓度 (mg/m ³)	3.2	3.0	1.9	2.7	10	是
			排放速率 (kg/h)	2.18×10 ⁻³	1.69×10 ⁻³	1.08×10 ⁻³	1.63×10 ⁻³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3	ND	ND	ND	/	/
			折算浓度 (mg/m ³)	/			ND	35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2	5	5	11	/	/
			折算浓度 (mg/m ³)	/			15	50	是
			排放速率 (kg/h)	/			8.98×10 ⁻³	/	/
		标干风量 (m ³ /h)		563	567	533	554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2	ND	1.2	1.0	/	/
			折算浓度 (mg/m ³)	1.5	ND	1.5	1.2	10	是
			排放速率 (kg/h)	6.76×10 ⁻⁴	/	6.40×10 ⁻⁴	5.54×10 ⁻⁴	/	/
DA001	2025/1/17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
			折算浓度 (mg/m ³)	/			ND	35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	14	14	14	/	/
			折算浓度 (mg/m ³)	/			17	50	是
			排放速率 (kg/h)	/			7.76×10 ⁻³	/	/
		标干风量 (m ³ /h)		509	515	475	500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7	2.5	1.2	2.8	/	/
			折算浓度 (mg/m ³)	8.7	4.5	1.6	4.9	10	是
			排放速率 (kg/h)	2.39×10 ⁻⁴	1.29×10 ⁻⁴	5.70×10 ⁻⁴	0.0014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
			折算浓度 (mg/m ³)	/			ND	35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DA003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	4	3	4	/	/
			折算浓度 (mg/m ³)	/			7	50	是
			排放速率 (kg/h)	/			2.00×10 ⁻³	/	/
		标干风量 (m ³ /h)		793	759	760	771	/	/
		颗	实测浓度	ND	ND	ND	ND	/	/

DA003		颗粒物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10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3	ND	ND	ND	/	/
			折算浓度 (mg/m ³)	/			ND	35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9	25	25	23	/	/
			折算浓度 (mg/m ³)	/			26	50	是
			排放速率 (kg/h)	/			1.77×10 ⁻²	/	/
		标干风量 (m ³ /h)		532	541	528	534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10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
			折算浓度 (mg/m ³)	/			ND	35	是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8	18	19	18	/	/
			折算浓度 (mg/m ³)	/			22	50	是
			排放速率 (kg/h)	/			9.61×10 ⁻³	/	/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有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

9.2.1.3 厂界噪声

2025 年 1 月 16 日、1 月 17 日，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设备正常运行时噪声进行监测，出具报告 SCDT/C25010803，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9.2-2。

表 9.2-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序号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单位: dB(A)	
		2025-1-16	2025-1-17
		昼间	昼间
N2	东厂界外 1 米	57.5	55.1
N3	南厂界外 1 米	56.7	59.2
N4	西厂界外 1 米	53.2	55.9
标准值 (2 类)		60	6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2025 年 1 月 16 日，多云，昼间风速 1.9m/s; 2025 年 1 月 17 日，多云，昼间风速 21m/s。		

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东、南、西侧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北侧厂界与其他企业相邻，不具备检测条件。

9.2.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表 9.2-3 第二阶段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考核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平均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时间(h)	实际年排放总量 (t/a)	合计实际年排放总量 (t/a)	环评报告中总量控制 (t/a)	符合情况
DA001	颗粒物	3	0.00143	2400	0.003432	0.006053	0.0217	符合
DA002		1	0.000815	2400	0.001956			
DA003		0.5	0.000277	2400	0.000665			
DA001	二氧化硫	0	0	2400	0	0	0.0304	符合
DA002		0	0	2400	0			
DA003		0	0	2400	0			
DA001	氮氧化物	9	0.004185	2400	0.010044	0.062904	0.0711	符合
DA002		17	0.01334	2400	0.032016			
DA003		16	0.008685	2400	0.020844			

10、验收监测结论

10.1 工程基本情况和环保执行情况

“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常熟市海虞镇肖桥村福山塘东路2号、4号，项目200万元，环保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占比5%；第一阶段已投资80万元，环保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占比12.5%；本次为第二阶段验收，实际投资60万元，环保投资0万元，环保投资占比0%。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本次第二阶段验收后，项目将整体验收完成。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及所配套的环保设施、措施已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到位。

10.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025年1月16~17日，受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均大于75%，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对工况条件的要求。

10.2.1 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设托现有员工，故不新增生活污水；且无生产废水产生。

10.2.2 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东、南、西侧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的限值要求，北侧厂界与其他企业相邻，不具备检测条件。

10.2.3 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有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1标准。

10.2.4 固废

本项目第二阶段无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产生。

10.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第二阶段无固废产生；无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排放；废气污染物实际年排放量低于环评中总量控制数据，故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10.3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第二阶段不涉及卫生防护距离。

10.4 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对照情况

本项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所列的九条不得通过情形，列表见表 10.4-1：

表 10.4-1 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对照表

不符合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	项目执行情况
(一)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已按要求落实。
(二)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均达到批复标准的限值要求。
(三) 环境影响报告表（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表（表）未经批准的；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
(五)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320520196808044415001Y。
(六)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本项目实际分二批建设；第一、第二阶段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均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
(七)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本项目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
(八)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本验收报告基础资料来源于环评及客户提供的其他资料；基础资料数据无明显不实，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根据监测当日生产工况及监测数据得出监测结论。

(九)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本项目不涉及。
--------------------------------	---------

综上：本项目不存在上述九条验收意见不得通过情形。

10.5 总结论

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要求，第二阶段建设内容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废气、厂界噪声排放均达相应排放标准，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不在验收不合格的九项情形之列，项目符合验收要求。

根据监测当日生产工况及监测数据得出以上结论。本次第二阶段验收后，项目将整体验收完成。

10.6 建议

(1) 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严格执行“三同时”。

(2) 加强生产设施及防治措施运行，定期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保养检修，加强管理，严禁跑冒滴漏，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 建设单位必须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和自动化的事故安全监控系统，落实各项事故防范措施及应急措施，杜绝事故废水未经处理进入周围水体中。

(4) 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对固体废物的去向及利用途径进行跟踪管理，杜绝二次污染及污染转移。

(5)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点及其它环境敏感目标。

(6) 建设项目应与周围企业建立区域应急机制，制定区域应急预案。

(7) 按照环评自行监测的要求，落实环境监测，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附件

- 附件 1——验收登记表
- 附件 2——验收检测报告
- 附件 3——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 附件 4——营业执照
- 附件 5——土地证
- 附件 6——危废处置合同
- 附件 7——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8——主要设备一览表
- 附件 9——原辅材料及燃料表
- 附件 10——验收工况表
- 附件 11——实验室资质认定证书
- 附件 11——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

附图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项目周围概况图